

---

# 弘盛铜业监理服务项目

## 直接采购采购文件

因阳新弘盛铜业有限公司生产需要，我司拟采用直接采购采购方式进行下列标的的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前将采购文件递交，并进行直接采购谈判。

### 第一章 技术文件

#### 一、主要服务范围、服务内容和要求

甲方（委托人）：\_\_\_\_\_

乙方（监理人）：\_\_\_\_\_

##### 1、服务内容

1.1 服务项目名称：弘盛铜业技改工程施工监理服务项目

1.2 项目地点：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新港物流工业区海洲大道 68 号（阳新弘盛铜业有限公司厂内）。

1.3 服务内容：

1.3.1 服务工作范围：要包含：（1）应急 80m 钢烟囱一座；（2）环集脱硫系统的导电玻璃钢电除雾器 2 台；（3）环集脱硫系统电除雾器出口至新建烟囱之间的烟气管道维修；（4）原有环集脱硫系统电除雾器的钢结构、烟管支架钢结构拆除等相关工程。

1.3.2 工作内容：弘所含工作范围内工程施工勘察、建筑安装（含现场制作安装的非标设备）、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后试验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及职业健康管理等全部监理工作内容。

##### 2. 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2.1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开始进厂服务，具体时间以采购人书面通知为准；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顺延 3 个月止。**

2.2 服务地点：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新港物流工业区海洲大道 68 号（阳新弘盛铜业有限公司厂内）。

#### 二、服务质量保证要求

---

按委托人评审通过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国家、行业有关施工质量验收标准、规范等要求，工程质量达到行业（冶炼）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 三、人员配置及要求

项目监理单位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项目监理单位配备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1 名总监理工程师、1 名土建监理工程师、1 名机械设备安装监理工程师、1 名电气仪表监理工程师。

###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 4.1 委托人的权利

4.1.1 委托人有选定工程总承包人，以及与其订立合同的权利。

4.1.2. 委托人有对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以及对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4.1.3. 监理人调换总监理工程师需事先经委托人同意。

4.1.4. 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提供监理工作月报及监理业务范围内的专项报告。

4.1.5. 当委托人发现监理人员不按监理合同履行监理职责，或与承包人串通给委托人或工程造成损失的，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更换监理人员，直到解除合同并要求监理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连带赔偿责任。

#### 4.2 委托人的义务

4.2.1. 委托人应当负责工程建设的所有外部关系的协调，为监理工作提供外部条件。如将部分或全部协调工作委托监理人承担，则应明确委托的工作和相应的报酬。

4.2.2. 委托人应当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免费向监理人提供与工程有关的为监理工作所需要的工程资料。

4.2.3. 委托人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就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一切事宜做出书面决定。

4.2.4. 委托人应当授权一名熟悉工程情况、能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决定的常驻代表，负责与监理人联系。更换常驻代表，要提前通知监理人。

4.2.5. 委托人应当将授予监理人的监理权利，以及监理人主要成员的职能分工、监理权限及时书面通知已选定的合同承包人，并在与第三人签订的合同中予

---

以明确。

4.2.6. 委托人应当在不影响监理人开展监理工作的时间内提供如下资料：

①与本工程合作的原材料、购配件、设备等生产厂家名录。

②提供与本工程有关的协作单位、配合单位的名录。

4.2.7. 委托人应免费向监理人提供办公用房、通讯设施、监理人员工地住房。

### 4.3 监理人的权利

4.3.1. 监理人在委托人委托的工程范围内，享有以下权利：

(1) 选择工程总承包人的建议权。

(2) 选择工程分包人的认可权。

(3) 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包括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使用功能要求，向委托人的建议权。

(4) 审批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和技术方案，按照保质量、保工期和降低成本的原则，向承包人提出建议，并向委托人提出书面报告。

(5) 主持工程建设有关协作单位的组织协调，重要协调事项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

(6) 征得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有权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但应当事先向委托人报告。如在紧急情况下未能事先报告时，则应在 24 小时内向委托人做出书面报告。

(7) 工程上使用的材料和施工质量的检验权。对于不符合设计要求和合同约定及国家质量标准的材料、构配件、设备，有权通知承包人停止使用。对于不符合规范和质量的工序、分部、分项工程和不安全施工作业、有权通知承包人停工整改、返工。承包人得到监理机构复工令后才能复工。

(8) 工程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权，以及工程实际竣工日期提前或超过工程施工合同规定的竣工期限的签认权。

(9) 在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价格范围内，工程款支付的审核和签认权，以及工程结算的复核确认权与否决权。未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确认，委托人不支付工程款。

2. 紧急情况下，为了工程和人身安全，尽管变更指令已超越了委托人授权而又不能事先得到批准时，也有权发布变更指令，但应尽快通知委托人。

---

3. 在委托的工程范围内，委托人或承包人对对方的任何意见和要求(包括索赔要求)，均必须首先向监理单位提出，由监理单位研究处置意见，再同双方协商确定。当委托人和承包人发生争执时，监理单位应根据自己的职能，以独立的身份判断，公正地进行调解。当双方的争议由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或仲裁机构仲裁时，应当提供作证的事实材料。

#### 4.4 监理人的义务

4.4.1. 监理人按合同约定派出监理工作需要的监理单位及监理人员。在履行合同义务期间，应按合同约定定期向委托人报告监理工作。

4.4.2. 监理人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期间，应认真勤奋的工作，为委托人提供与其水平相适应的咨询意见，公正维护各方面的合法利益。

4.4.3. 监理人使用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物品属委托人的财产。在监理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应将其设施和剩余的物品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委托人。

4.4.4. 在合同期内和合同终止后，未征得有关方同意，不得泄漏与本工程、本合同业务有关的保密资料。

### 五、合同金额与支付方式

#### 5.1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含6%增值税)：\_\_\_\_万元(大写：\_\_\_\_\_)

5.3 支付方式：本工程主体工程施工完成，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70%，即\_\_\_\_万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尾款，即\_\_\_\_万元。乙方开具6%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28天内支付。

### 六、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阳新弘盛铜业有限公司

地 址：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新港物流工业区海洲大道68号

联 系 人：王琦刚

电 话：13477611345

电子邮件：

---

## 第二章 应答文件

### 一、报价文件

报价文件说明及报价要求：

1、应答人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合计总金额包含 6%增值税等相关费用；  
报价不得超过甲方概算价 24 万元。

2、所需填报内容（★号项）不得空项(包括服务全称、合计金额、工作日期)。

3、应答人一旦报价，视同对所报价的标的物及服务要求、质量要求、售后服务要求等进行充分的了解，视同已经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章节以及审查了所有资料等，对采购文件格式及内容无异议；视同认可了与标的物相关的保险、税费以及其它相关的应由供方承担的费用；

4、电子采购平台中报价为：该项目合计总金额；

5、投标文件须提交报价表，报价表必须按我公司格式要求，报价表均须加盖公章。

6、此投标报价表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7、报价表（单位：人民币元）（税率为 6%增值税）：

| 序号 | 服务分项名称             | 服务期限 | 含税总价 |
|----|--------------------|------|------|
| 1  | 弘盛铜业技术改造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项目 | 3 个月 |      |

### 二、服务内容的详细描述（附支撑文件）；

---

### 三、人员名册及相关资格（附相关资料）

### 四、服务计划；